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 LIEN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9)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366,308	478,267
銷售成本		<u>(321,794)</u>	<u>(426,830)</u>
毛利		44,514	51,437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	(11)	(6,794)	(57,976)
其他收入		8,698	10,853
行政費用		(124,883)	(109,865)
可換股票據衍生部分公允值變動		(8,849)	(482)
延長可換股票據的虧損		—	(36,572)
其他經營支出	(4)	(568,593)	(81,313)
財務成本	(5)	<u>(48,568)</u>	<u>(41,667)</u>
除稅前虧損		(704,475)	(265,585)
所得稅支出	(7)	<u>—</u>	<u>—</u>
本年度虧損	(6)	<u><u>(704,475)</u></u>	<u><u>(265,585)</u></u>

* 僅供識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應佔方：			
本公司擁有人		(572,389)	(210,083)
非控股權益		(132,086)	(55,502)
		<u>(704,475)</u>	<u>(265,585)</u>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日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引致之匯兌差額		(19,745)	(46,049)
		<u>(724,220)</u>	<u>(311,634)</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724,220)</u>	<u>(311,634)</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應佔方：			
本公司擁有人		(585,789)	(241,852)
非控股權益		(138,431)	(69,782)
		<u>(724,220)</u>	<u>(311,634)</u>
股息	(9)	—	—
每股虧損	(8)		
— 基本(每股仙)		<u>(26.12)</u>	<u>(9.59)</u>
— 攤薄(每股仙)		<u>(26.12)</u>	<u>(9.5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20,152	510,588
生物資產 — 甘蔗根	(11)	26,477	28,783
商譽		31,221	226,511
無形資產		278,475	299,62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	2,314
		<u>656,325</u>	<u>1,067,821</u>
流動資產			
生物資產 — 在長甘蔗	(11)	92,353	86,779
存貨		97,046	123,7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48,925	321,247
銀行結存、存款及現金		125,949	93,906
		<u>564,273</u>	<u>625,67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252,998	199,793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353,730	194,893
銀行借貸		—	6,780
可換股票據衍生部分		736	—
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		22,833	—
		<u>630,297</u>	<u>401,466</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66,024)</u>	<u>224,20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90,301</u>	<u>1,292,025</u>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衍生部分		80,282	72,169
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		447,851	433,469
		<u>528,133</u>	<u>505,638</u>
資產淨值		<u>62,168</u>	<u>786,38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9,118	219,118
儲備		(169,351)	416,4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9,767	635,555
非控股權益		12,401	150,832
總權益		<u>62,168</u>	<u>786,38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詮釋及修訂(以下統稱為「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列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披露計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尚無法確定宣佈該等新訂準則是否將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出現重大變動。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指年內銷售貨品產生之收入。

本集團基於向行政總裁(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用途之資料作出的呈報經營分部著眼於貨品類別。在設定本集團的呈報分部時，並無彙合主要經營決策者所識別的經營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糖精及乙醇業務之支援服務(「支援服務」)；
- 甘蔗種植及製糖業務(「食用糖業務」)；及
- 乙醇生化燃料業務(「乙醇業務」)。

以下為本集團呈報分部之收入、業績、資產及負債分析：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支援服務 千港元	食用糖 業務 千港元	乙醇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營業額				
分部營業額	293,136	296,219	—	589,355
分部間銷售	(223,047)	—	—	(223,047)
	<u>70,089</u>	<u>296,219</u>	<u>—</u>	<u>366,308</u>
分部業績	(216,440)	(436,823)	(2,311)	(655,574)
未分配企業開支				(11,480)
財務成本				(37,421)
稅前虧損				<u>(704,475)</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574,506	624,320	10,795	1,209,62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0,977
資產總值				<u>1,220,598</u>
分部負債	186,563	415,949	2,897	605,40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553,021
負債總額				<u>1,158,430</u>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支援服務 千港元	食用糖 業務 千港元	乙醇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營業額				
分部營業額	503,512	321,182	—	824,694
分部間銷售	(346,427)	—	—	(346,427)
	<u>157,085</u>	<u>321,182</u>	<u>—</u>	<u>478,267</u>
向外部客戶作出之銷售				
分部業績	34,764	(176,647)	(46,092)	(187,975)
未分配企業開支				(40,855)
財務成本				(36,755)
				<u>(265,585)</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837,260	831,394	11,675	1,680,32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3,162
				<u>1,693,491</u>
資產總值				
分部負債	158,345	238,027	3,635	400,00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507,097
				<u>907,104</u>
負債總額				

分部間銷售乃按訂約雙方共同協定之條款進行。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虧損／溢利指在並無分配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金、利息收入及財務成本之情況下各分部所產生之虧損／所賺取之溢利。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行政總裁呈報之方法。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目的而言，

- 除總部之若干銀行結存及現金外，所有資產均分配予經營分部。
- 除總部之可換股票據之應計及其他應付衍生工具部份及可換股票據外，所有負債均分配予經營分部。

其他呈報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支援服務 千港元	食用糖 業務 千港元	乙醇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計量分部資產之分部損益時計入 之金額：				
折舊及攤銷	21,212	26,440	48	47,70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352,153	—	352,153
商譽減值虧損	195,290	—	—	195,290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計量分部資產之分部損益時計入 之金額：				
折舊及攤銷	21,266	24,573	58	45,89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	44,829	44,8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呆賬撥備	—	—	243	243
存貨撥備	—	14,899	192	15,091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地區資料

外部客戶之收入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洲國家	70,089	157,085
牙買加	243,669	276,078
美國	52,550	45,104
	<u>366,308</u>	<u>478,267</u>

上述經營所得收入之資料乃根據客戶地點釐定。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洲國家	70	156
牙買加	346,466	541,394
中華人民共和國	309,789	526,271
	<u>656,325</u>	<u>1,067,821</u>

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地點釐定。

4. 其他經營支出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無形資產攤銷	21,150	21,150
食用糖業務減值虧損	352,153	—
支援服務減值虧損	195,290	—
存貨撥備	—	14,899
乙醇業務減值虧損	—	45,264
	<u>568,593</u>	<u>81,313</u>

5. 財務成本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利息開支：		
—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13,918	1,002
— 銀行借貸	407	1,337
可換股票據之推算利息支出	37,215	36,755
借貸產生之匯兌虧損	8,511	5,586
	<hr/>	<hr/>
總借貸成本	60,051	44,680
減：合資格資產成本的資本化金額	(11,483)	(3,013)
	<hr/>	<hr/>
	48,568	41,667
	<hr/> <hr/>	<hr/> <hr/>

6. 本年度虧損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2,264)	4,74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550	24,747
	<hr/>	<hr/>

7. 所得稅支出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或無需繳納其經營所在相關司法轄區之稅項，故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並未為所得稅作出撥備。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本年度綜合虧損572,38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10,083,000港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191,180,000股(二零一四年：2,191,180,000股)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對所呈列之每股虧損金額具反攤薄影響，故概無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呈列之每股虧損金額作出攤薄調整。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

10.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年內，本集團動用212,72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83,493,000港元)以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生物資產

(a) 甘蔗根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28,783	27,395
匯兌差額	(1,332)	(2,098)
土地整理及甘蔗種植成本資本化	16,476	25,843
公允值變動	(17,450)	(22,357)
年末之賬面值	<u>26,477</u>	<u>28,783</u>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牙買加甘蔗地面積(公頃)：		
Frome糖聯	4,067	4,010
Monymusk糖聯	3,192	3,336
Bernard Lodge糖聯	1,804	1,843
年末之賬面值	<u>9,063</u>	<u>9,189</u>

Frome、Monymusk及Bernard Lodge糖聯的甘蔗根之平均剩餘預計年期分別為2.71年(二零一四年：3.17年)、3.38年(二零一四年：3.83年)及3.36年(二零一四年：4.10年)。

11. 生物資產(續)

(b) 在長甘蔗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86,779	98,424
匯兌差額	(4,365)	(7,020)
甘蔗種植成本資本化	111,910	156,271
收割甘蔗公允值減少	(112,627)	(125,277)
公允值變動	10,656	(35,619)
年末之賬面值	<u>92,353</u>	<u>86,779</u>

於年結日，甘蔗根及在長甘蔗之公允值減少6,79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甘蔗根及在長甘蔗之公允值減少57,976,000港元)已於損益中反映。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準備)約232,31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97,242,000港元)，其中約210,55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95,206,000港元)與糖精及乙醇業務之支援服務貿易客戶有關，彼等獲授予365天之信貸期，而其餘約21,76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036,000港元)與牙買加食用糖業務之貿易客戶有關。

本集團授予其糖精及乙醇業務支援服務之貿易客戶365天(二零一四年：365天)之信貸期，授予原糖貿易之貿易客戶0至30天(二零一四年：0至30天)之信貸期及按估計產量授予15天之墊款期，並授予牙買加糖蜜貿易之貿易客戶60天之信貸期。下表載述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後按於報告期結束時發單日(與相關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0-30天	49,086	79,980
31-60天	10,889	5,319
61-90天	2,587	2,626
91-365天	58,843	181,532
超過365天	110,911	27,785
	<u>232,316</u>	<u>297,242</u>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中有132,67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7,842,000港元)(賬齡分析見下文)已逾期，惟本集團並未就呆賬計提撥備。該等餘額來自並無拖欠記錄具備良好信貸質素之客戶。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逾期1-90天	77,370	27,842
逾期91-180天	4,915	—
逾期181-365天	50,388	—
	<u>132,673</u>	<u>27,842</u>

本集團釐定各項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本集團根據其客戶信貸記錄(如財務困難或拖欠款項)及現行市況，確認各減值應收賬款。因此已確認特定減值虧損。貿易應收賬款呆賬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年初及年末結餘	<u>25,000</u>	<u>25,000</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貿易應付款項約137,23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55,832,000港元)，其中約116,96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26,330,000港元)與糖精及乙醇業務支援服務之貿易應付款項有關及20,27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9,502,000港元)與食用糖業務之貿易應付款項有關。

糖精及乙醇業務支援服務之貿易債權人給予之信貸期為365天(二零一四年：365天)，而牙買加外部供應商食用糖業務之貿易債權人給予之信貸期介乎零至30天(二零一四年：零至30天)。

下表載述貿易應付款項按到期日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尚未到期	124,751	148,779
逾期1-90天	3,882	2,552
逾期91-180天	4,645	4,501
逾期181-365天	2,983	—
逾期>365天	971	—
	<u>137,232</u>	<u>155,832</u>

14. 比較數字

可換股票據衍生部分之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整體業務表現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減少約23.4%至約366,3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78,300,000港元)。

由於營業額減少約112,000,000港元，毛利減少約6,900,000港元至約44,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51,400,000港元)。毛利率增加1.4%至12.2%(二零一四年：10.8%)。

除稅前虧損增加約438,900,000港元至約704,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265,600,000港元)。除稅前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資產減值虧損增加約487,300,000港元所致。

年內的每股基本虧損為約26.12港仙(二零一四年：9.59港仙)。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牙買加的甘蔗種植及製糖業務

業務回顧

正樂有限公司為泛加勒比糖業有限公司(「泛加勒比糖業」)的控股公司，而泛加勒比糖業自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起在牙買加經營三個糖聯，其為本公司間接擁有70%權益的附屬公司，與正樂有限公司統稱「正樂集團」。以下有關牙買加甘蔗種植及製糖業務之分析乃基於正樂集團之資料。

營業額方面，正樂集團二零一五年錄得營業額約45億牙買加元(約296,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45.949億牙買加元(約321,200,000港元))。營業額以牙買加元計減少133,700,000牙買加元乃主要由於產量減少。於二零一五年，正樂集團生產了約50,900噸原糖及約35,200噸蜜糖，而其二零一四年則生產了約54,900噸原糖及約31,400噸蜜糖。於二零一五年，正樂集團壓榨了約685,600噸甘蔗，而二零一四年

之數字則為711,000噸。壓榨甘蔗減少約3.5% (即25,400噸甘蔗) 乃由於甘蔗價格下降約2.8%減損了蔗農的利潤率，導致蔗農減少甘蔗供應。

下表列示有關食用糖及蜜糖營業額之地域分析。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百萬 牙買加元	百萬港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百萬 牙買加元	百萬港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按地區計						
牙買加	3,669.7	243.7	82.3	3,949.6	276.1	86.0
美國	791.4	52.5	17.7	645.3	45.1	14.0
	<u>4,461.1</u>	<u>296.2</u>	<u>100.0</u>	<u>4,594.9</u>	<u>321.2</u>	<u>100.0</u>

於二零一五年，正樂在牙買加的本地銷售自86.0%減至82.3%，而向美國作出的海外銷售則由14.0%增至17.7%。銷售組合基本維持在80%與20%的比率，乃由於向美國的出口配額一直維持在每年約10,000噸，而餘下產量將在牙買加本地銷售。

在營業總業績方面，正樂集團錄得毛利204,900,000牙買加元 (約13,600,000港元) (二零一四年：毛虧434,400,000牙買加元 (約30,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的毛利率增加約14.1%至4.6%，而二零一四年的毛虧率則約為9.5%。毛利率增加乃由於均價上升及生產成本下降所致。於二零一五年，原糖及蜜糖的平均售價分別為每噸約79,000牙買加元 (約5,200港元) 及每噸約15,000牙買加元 (約996港元)，而二零一四年之數字則分別為每噸約77,200牙買加元 (約5,400港元) 及每噸約14,900牙買加元 (約1,000港元)。以牙買加元計量之原糖及蜜糖平均售價分別上升約2.3%及上升約0.6%。成本方面，二零一五年原糖及蜜糖的平均生產成本 (不包括工廠大修成本) 分別為每噸約77,700牙買加元 (約5,000港元) 及每噸15,100牙買加元 (約1,000港元)，而二零一四年之數字則分別為每噸80,900牙買加元 (約5,700港元) 及每噸15,500牙買加元 (約1,100港元)。以牙買加元計量之原糖及蜜糖生產成本分別下降約4.0%及下降約1.9%。該等因素均導致二零一五年毛利增加。

經營業績淨額方面，正樂集團錄得虧損淨額約73億牙買加元（約473,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32億牙買加元（約222,800,000港元））。額外虧損約41億牙買加元（約264,9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Monymusk分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所帶來的負面影響。泛加勒比糖業有限公司（「泛加勒比糖業」）管理層注意到，由於國際糖價下跌導致泛加勒比糖業的業務表現惡化，泛加勒比糖業委聘一名獨立估值師評估兩個分部的使用價值，估值報告顯示Monymusk分部須作出減值虧損約55億牙買加元（約354,700,000港元）。另一方面，積極影響包括毛利增加約632,400,000牙買加元（約40,800,000港元）（已於上文闡釋）及生物資產公允值虧損減少約727,100,000牙買加元（約47,000,000港元），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灌溉系統升級令預期甘蔗產量增加約6.9%。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生物資產的預期甘蔗平均產量為每公頃57.2噸，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每公頃53.6噸。

貝寧之乙醇生化燃料業務

業務回顧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貝寧乙醇生化燃料業務之減值虧損。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之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在貝寧的乙醇業務乃由Compagnie Beninoise De Bioenergie SA（「CBB」）經營，該公司為於貝寧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間接擁有90%權益之附屬公司。CBB的乙醇廠房建設在年內繼續暫停，原因為貝寧政府仍無法執行合作協議當中的租賃土地條款，而租賃土地仍無法供CBB用於種植木薯及／或甘蔗以為其生物乙醇的生產提供原材料。建設工作仍處於停工狀態，須待取得適當替代業務計劃後方能進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CBB錄得虧損淨額15億西非法郎（約19,6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6億西非法郎（約72,200,000港元））。虧損淨額乃主要由於西非法郎（「西非法郎」）貶值導致CBB於本年度在兌換外幣債務時產生匯兌虧損15億西非法郎（約19,900,000港元）。其中，二零一五年與來自CBB股東貸款相關之未變現匯兌虧損約13億西非法郎（約17,400,000港元）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資產減值虧損方面，董事會認為，近期恢復建設之可能性甚微，原因為本集團仍未能就貝寧政府無法提供租賃土地的情況下如何獲得充足原材料制定有效的解決方案。鑒於在貝寧共和國的乙醇生化燃料廠房建設預期將長期停工，本集團將於結算日對貝寧乙醇生化燃料業務再進行一次減值測試，以釐定可收回金額，該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兩者間之較高者。

使用價值乃採用根據經管理層批准之五個年度期間財政預算作出之現金流量預測並就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按折現率28.15%（二零一四年：20.03%）進行計算。五個年度期間以外的現金流量乃假設增長率為3%（二零一四年：3%）進行推算。使用價值計算所用主要假設指對預算期間之折現率、預算銷售額及預期生產成本所作之假設，該等假設乃根據當地類似公司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動態的預期釐定。折現率乃由中和邦盟評估有限公司（「中和邦盟評估」）獨立評估得出，可反映市場現時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和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當中所用估值技術與過往年度所用者並無不同。據使用價值之評估，倘建設得以繼續，預期乙醇生化燃料業務在可見將來不會為本集團帶來任何正面經濟利益。

在評估公允值減在建工程出售成本方面，當地管理層曾嘗試透過在直接脫手在建工程方面人脈甚廣之當地項目承包商招攬有意買家，但由於並無出現表示感興趣的有意買家，此舉最終無果，而當地管理層亦曾與其他非洲國家的政府官員商酌，以期將乙醇生化燃料項目遷移，然而至今未獲正面反饋。就評估公允值減固定資產出售成本而言，中成國際糖業在貝寧的一家附屬公司已表示，彼等將按賬面淨值接手所有固定資產。而在評估公允值減進口貨品已付增值稅出售成本方面，由於並無可能擁有貨品或服務的銷售可抵銷該等已付增值稅，該項評估結果被視為零。為謹慎起見，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之金額僅可被視為約達7,200,000西非法郎（92,000港元）。

根據以上評估，可收回金額被釐定為7,200,000西非法郎（92,000港元），該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兩者間之較高者。由於已就在建工程、存貨及可收回增值稅作出減值虧損全額撥備，於二零一五年概無額外減值虧損。

糖精及乙醇業務之支援服務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除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止年度對牙買加及貝寧進行的分部間銷售外，糖精及乙醇業務之支援服務的所有客戶均位於非洲國家。

來自外部客戶的營業額約為70,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57,100,000港元)。營業額減少約87,0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消費品採購及技術支援服務訂單減少約31,900,000港元、化學品及肥料採購訂單減少約29,100,000港元及固定資產採購訂單減少約26,000,000港元。(i)向中成馬達加斯加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非洲公司1」，於馬達加斯加共和國註冊成立並為中成國際糖業股份有限公司(「中成國際糖業」，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3.69%之主要股東)之間接附屬公司)銷售額減少55,600,000港元，非洲公司1於二零一五年經受當地罷工及其後暴亂之重創後，被迫暫時關閉其製糖農業及工業營運；(ii)向中成馬格巴斯糖業有限責任公司(「非洲公司2」，於塞拉利昂共和國註冊成立並為中成國際糖業之間接附屬公司)之銷售額減少7,400,000港元，非洲公司2於塞拉利昂經營業務，由於該國近期爆發伊波拉疫情，為安全起見，工廠主要人員已暫時該國撤離並尚未返回，難以於二零一五年開啟蔗糖壓榨業務；及(iii)向另一名馬達加斯加共和國客戶之銷售額減少30,800,000港元，乃由於消費品採購訂單減少約5,000,000港元及化學品及肥料訂單減少約21,900,000港元及固定資產訂單減少約3,900,000港元。訂單減少乃主要由於因國際糖價下跌，該客戶採取了重大成本削減措施以減少消費品之消耗及固定資產投資，保留營運資金。

撇銷分部間之溢利後的毛利約為30,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81,700,000港元)，毛利率減少約8.8%至約43.2%(二零一四年：約52.0%)。毛利率減少乃主要由於需求下降導致平均售價下跌。

該分部撇銷分部間之溢利後的經營虧損約為216,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經營溢利34,800,000港元)。經營溢利減少250,900,000港元是由於上述原因導致毛利減少46,700,000港元及商譽減值虧損約195,300,000港元所致。中非技術貿易有限公司

(「中非技術」)之業務單位受(其中包括)以下因素所影響：中非技術經營所在的非洲國家之營商及經濟環境惡化，以及原糖價格下跌令客戶訂購材料及服務時十分謹慎，導致中非技術之長期盈利能力預期將大幅下降。於近期對二零一五年之年度商譽減值評估中，中非技術委聘之獨立估值師評估支援服務分部之使用價值及其估值報告顯示，鑒於(其中包括)其業務表現不如人意及艱難市況短期內不大可能改善，故此可能須就二零一五年作出進一步減值撥備195,300,000港元。

財務回顧

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2,191,18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已發行普通股(二零一四年：2,191,180,000股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為49,8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635,6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香港總借貸包括短期銀行貸款及可換股票據(不包括可換股票據衍生部分)470,7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5,100,000港元)，其中包括未償還五年期零票息港元可換股票據約470,7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33,400,000港元)，及本集團於牙買加一間附屬公司的銀行借貸零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0,000,000牙買加元(約6,800,000港元))。

就未償還五年期零票息港元可換股票據而言，除本金額24,000,000港元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股份為抵押外，其他均為無抵押。二零一四年牙買加銀行銀行借貸則由若干銀行存款及透過不可撤回指示授權書的方式轉讓貿易應收款項的付款作抵押，並且除有關的牙買加附屬公司外，對本集團並無追索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借貸總額(包括短期銀行貸款及可換股票據)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約為947%(二零一四年：99.9%)。該比率上升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572,400,000港元導致權益淨額減少所致。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及現金結餘約為125,9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3,9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美元及牙買加元計值。銀行結餘已存入香港及牙買加的大型銀行作為短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約32,000,000港元。該增加原因為經營所得現金淨額約74,600,000港元、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209,900,000港元(主要用作於牙買加收購工農業復興的固定資產)及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152,200,000港元(主要來自中成國際糖業之短期過渡貸款約353,7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91,900,000港元))所致。

本集團的融資政策將仍然為以內部產生的現金及銀行信貸為業務營運提供資金。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正川有限公司(「正川」，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已抵押其於正達投資有限公司(「正達」)所持有之65股股份(佔已發行股本之65%)，作為向中非新興投資有限公司(「中非新興投資」)(為中非發展基金(「中非發展基金」)之全資附屬公司)所發行本金額為24,000,000港元的五年期零票息可換股票據之抵押品。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間附屬公司之銀行存款約44,400,000牙買加元(約2,9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3,600,000牙買加元(約3,000,000港元))已被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就其於牙買加獲取銀行擔保50,000,000牙買加元(約3,200,000港元)作抵押。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金抵押賬戶按利率1.65%(二零一四年：2.25%)生息。

僱員薪酬政策

薪酬政策

本集團員工之薪酬待遇包括按照市況、本集團及有關個人表現釐定的薪金及酌情花紅。本集團亦向本集團合資格員工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公積金及購股權。本集團僱員於回顧年度獲支付酬金總額(包括退休金成本及董事酬金)

約95,8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17,900,000港元)，其中約10億牙買加元(約66,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4億牙買加元(約97,200,000港元))為在牙買加種植甘蔗及製糖業務的員工成本總額。員工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年內薪金調整所致。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318名(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9名)全職僱員及911名(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6名)臨時僱員。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就可能交易簽訂了諒解備忘錄。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採納了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刊發之公佈中所使用之定義。

董事會目前正考慮與中非發展基金及中成國際糖業成立合資公司，以進行長期策略性合作，在非洲多個國家開發乙醇生化燃料業務。

所考慮之首階段為註冊成立貝寧合資公司，並將其作為在貝寧共和國(西非國家)成立貝寧項目公司之工具，以從事乙醇生化燃料業務。為向可能成立之合資公司提供資金，本公司已通過向中非新興投資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中非發展基金有限公司(「中非發展基金」)的全資附屬公司)(i)發行新股份以集資約54,000,000港元(未經扣除相關開支)及(ii)發行首批可換股票據以集資約24,000,000港元(未經扣除相關開支)及(iii)發行第二批可換股票據以集資約45,800,000港元(未經扣除相關開支)之方式，集資約123,800,000港元(未經扣除相關開支)，作為本公司就註冊成立貝寧合資公司之出資份額及為貝寧項目公司之營運提供資金。有關貝寧合資公司發展進度之進一步資料載於「展望」一節。

除貝寧合資公司外，本公司正考慮在其他合資項目內與中非發展基金及中成國際糖業註冊成立控股公司，以在其他非洲國家成立公司並發展可再生能源業務。為了向其他合資項目提供資金，本公司亦考慮在今後三年內發行餘下一批可換股票據予中非發展基金以集資約312,000,000港元(未經扣除相關開支)。有關條款及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投資金額及合作形式)尚未落實，而須進一步磋商。

資本架構

於回顧期內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庫務政策

本集團繼續恪守審慎之庫務政策。本集團之整體財務及資金政策旨在控制信貸風險以減低信貸銷售風險，控制流動資金風險以確保適時收回資金，從而履行償債要求，並密切監察整體貨幣及利率風險，以將其波動產生之風險減至最低。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牙買加及非洲國家、中國及香港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主要以美元及牙買加元計值，而其成本及開支主要以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基礎貨幣牙買加元及美元計值。由於該等貨幣之間的波動並無掛澗，故本集團須承擔潛在外匯風險。此外，本集團的主要營運資產位於牙買加及非洲國家並以當地貨幣計值，而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港元。此情況使本集團於每個呈報日期換算該等資產時須承擔潛在外匯風險。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安排或金融工具旨在對沖潛在外匯風險。倘牙買加元兌美元大幅貶值，可透過增加以美元計值的銷售額而緩和有關風險。對於本集團的營運資產而言，由於在呈報日期將資產的賬面值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報貨幣而引致的任何外匯虧損乃未變現及非現金性質，故此積極的對沖活動被視為並不恰當。然而，管理層將密切監察其外匯風險，以確保迅速就任何重大潛在不利影響採取適當措施。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展望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榨季，國際糖價預期將錄得單位數上升。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榨季，甘蔗成本（我們成本結構中的主要部分）預期將錄得雙位數下降，此乃由於牙買加私人糖聯的市場推廣公司 Jamaica Cane Products Sales Limited（「JCPS」）早在二零一二年與英國買家 Tate & Lyle 訂立了價格較高的三年期出口安排並據此銷售牙買加私人糖聯之總產量，而該出口安排將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榨季終止，其將降低向當地蔗農的報價，從而將令泛加勒比糖業可藉較低成本取得甘蔗供應而從中受惠。泛加勒比糖業的另一業務熱電為其業績作出積極貢獻。Frome 糖聯及 Monymusk 糖聯所安裝的 10 兆瓦新渦輪使用蔗渣發電，不僅大幅降低泛加勒比糖業電力成本，亦有多餘電力可供予國家電網。泛加勒比糖業正與公用事業監管局(OUR)、Energy Sector Enterprise Team（「ESET」）及 Jamaica Public Service（「JPS」）就許可證及購電協議進行磋商。泛加勒比糖業已向監管當局(OUR 及 ESET) 提交項目方案連同所需研究供其審議。當地管理層預期，Frome 糖聯的熱電很快將成為泛加勒比糖業的額外收入來源。儘管存在上述積極因素，在全球商品市場利空的背景下，過去五年食用糖供應過剩及甘蔗價格上漲導致甘蔗價格與食用糖價格之間嚴重錯配，突顯了我們必須整頓牙買加業務營運的迫切性。可能的解決方案之一為透過暫時關閉其中一間工廠縮減業務規模，以為泛加勒比糖業保留營運資金以助力其向前發展，且將於經營環境（其中包括糖價）改善，或有其他可行性重組計劃（例如與該工廠其他新投資者成立合營企業）令該工廠可持續運作時恢復運作。由於 Frome 糖聯及 Monymusk 糖聯第一期及第二期廠房的升級改造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完成，泛加勒比糖業將能夠倚賴一個廠房維持業務營運。

對本集團的乙醇生化燃料業務而言，年內乙醇廠房的建設繼續暫停，以待就本營運提出合適的新業務計劃。

對本集團的糖精及乙醇業務之支援服務分部而言，來年整體需求將維持低位，原因是我們的兩名客戶非洲公司1及非洲公司2可能須花費大約兩年時間進行全面恢復。然而，由於食用糖生產落後於食用糖消費導致食用糖成為今年價格上漲的少數商品之一，往年的食用糖過剩情況將逆轉。此為糖精及乙醇業務之支援服務業務分部將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榨季有所改善的重要標誌。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 E.1.2

根據守則條文 E.1.2，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劉學義先生由於其它業務在身，並無出席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柳博士代表董事會主席主持大會及回答問題。

守則條文 A.2.1 及 2.4

根據守則條文 A.2.1，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職責之分工應清晰訂明並以書面形式列載。根據新守則條文 A.2.4，主席應領導董事會。主席應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履行應有職責，並就所有重要及合適議題及時進行討論。

本公司之主席及董事總經理（董事總經理同時承擔行政總裁之職責）由不同人士擔任。廖元江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六日辭任前為董事總經理。因上述職位之遴選需要經詳盡審議，本公司尚未填補有關空缺。於董事總經理辭任後，由於董事會一半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本集團業務之營運已訂明責任分工，故此董事會認為，各董事會成員間之權力平衡及董事會與管理層兩者間之職權平衡均不會受到影響。本公司仍保留職位架構，以確保適當的職責劃分，從而避免權力集中在任何個人手中。

守則條文 A.4.1

根據守則條文 A.4.1，非執行董事應獲委以特定任期，並須膺選連任。本公司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獲委以特定任期。這造成守則條文 A.4.1 於期內有所偏離。然而，三分之一的董事（包括執行與非執行）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規定。

守則條文 A.6.7

根據新守則條文 A.6.7，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作為董事會成員地位平等，應定期出席董事會及其身為成員的任何委員會的會議並積極參與會務，以其技能、專業知識及多樣的背景及資格作出貢獻。彼等亦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於年內，由於其他事務，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于吉瑞先生及李曉偉女士並無出席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及股東週年大會，這與守則條文 A.6.7 有所偏離。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公佈中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之保證委聘，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公佈作出保證。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而該守則之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規定準則（「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及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採納之操守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登載年報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當中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hualien/index.htm>。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劉學義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劉學義先生、韓宏先生、胡野碧先生、王朝暉先生及徐丹丹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柳博士、于吉瑞先生及李曉偉女士。